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柏堂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（除基坑支护及土方开挖）及周
边道路监理服务[项目编号：JG2025-2177]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莲花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杨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0922912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20-84892221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 7 号建设局大楼二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莲花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9 日

